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600769

股票简称：祥龙电业

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

目 录

一、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二、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三、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四、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
五、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0
六、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1
七、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5
八、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6
九、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
十、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25
十一、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
十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9
十三、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1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 10 点 00 分

(2)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0 年 5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8 日 9:15-15:00。

二、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主持人：董耀军

四、参加人员：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律师等其他相关人员

五、会议议程：

1. 到会签名
2. 会议正式开始，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3. 审议议案
4. 投票表决，统计表决结果
5. 主持人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6. 股东发言，公司董事及管理层发言
7.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8.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及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一、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股东到达会场后，请在签到处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相应参会凭证，由公司和律师共同审核并登记。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时，会议登记终止。

三、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姓名和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本次股东大会安排总发言时间不超过 45 分钟，发言内容应围绕大会的审议议案，每位股东的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股东违反前款规定的发言、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有损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指定的有关人员可以拒绝回答。

四、现场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

议案一：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扎实推进公司战略贯彻实施，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确保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9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2019年，国际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国内经济处于重要战略转型期，经济增速面临较大下行压力。公司深入贯彻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坚持“稳中有进”工作总基调，聚焦主业经营，内抓管理、外拓市场，全力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对内，公司优化业务流程，梳理内控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体系。完善内部考核机制，在二级实体单位中细化绩效考核工作，做到“每日有考核，每月有奖惩，每季有兑现”，切实提高公司生产效率。对外，公司在立足区域市场现有客户基础上，积极挖掘潜在市场，做到内抓存量、外拓增量，保障公司长期发展的稳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优化供水厂生产管理体系，供水质量和供水效率得到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加强与用水客户的业务沟通，做好客户售前售后服务工作，2019年公司供水总量同比有较大幅度提高，供水量的增加进一步降低了自来水生产边际成本，规模效益得以进一步释放。在做好生产经营的同时，供水厂安全稳定运行周期也创建厂以来最长时间记录。建筑业务方面，公司坚持专业化发展理念，

狠抓现场安全施工和项目成本管理，不断提高公司工程建设的技术实力和管理能力，受周边区域建设开发力度波动影响，2019年公司建筑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在软通动力拟通过公司重组上市事件中，公司自觉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意识，勤勉尽责，规范操作、及时披露，全力维护好公司在资本市场的稳定。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3,978.72万元，净资产5,560.18万元，2019年度经营收入2,317.44万元，其中供水业务收入1,410.40万元，比上年增加52.95%，建筑安装业务收入863.85万元，比上年减少68.87%。公司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308.42万元，比上年减少39.46%。

二、2019年董事会日常工作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公司共召开3次董事会，审议议案包括年度报告、会计政策变更、修改公司章程等重大事项。在上述会议中，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履行了议事程序，审慎研究各项议案，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为出发点，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了科学合理的决策。

2、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19年，公司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保障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落地执行。

3、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19年，各委员会根据相关工作细则，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认真研究，从专业角度提出建设性意见，进一步促进董事会决策能力，提高董事会工作效率，加强董事会对公司治理的管控力度。

4、董事会成员履职情况

2019年，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参加了历次董事会会议。认真研究会议相关材料，充分讨论董事会各项议案，为公司经营发展建言献策，推动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5、公司规范治理情况

2019年，董事会继续加强公司制度建设，完善重大业务流程，加大内部控制各环节的审计力度，提高内部控制在绩效考核中的权重，形成相互融通、相互制约的管理机制。

6、信息披露情况

2019年，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质量关。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三、2020年公司发展思路

2020年，60年一遇的庚子年，是从一场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开始，这场疫情对世界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超过20世纪大萧条时期，

公司也受到不小影响。一方面供水作为民生必需行业，需要克服交通禁止、小区封闭的困难，想尽办法组织人员、采购物资，确保整个疫情期间自来水供应 24 小时畅通。另一方面建筑业务在疫情期间基本处于停滞状态。工程施工、项目承揽等正常经营均受到相当程度的影响，业务发展遇到不小困难。但是面对这场危机，我们要以“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的认识，以“大战面前有斗志、大考面前有作为”的精神，以“只争朝夕，不负韶华”的状态，坚持推进高质量发展，坚持抓好“一保二改”任务。一是确保公司经营稳健，二是加快提升供水厂规模化效益，通过技术改造，提升供水产业的市场竞争力。深化内部改革，把供水厂的改革同区域内工业配套服务的布局相结合，充分激发企业市场竞争的动力和活力。对建筑公司要深化内部改革，主动引入外部优质建筑资源，重塑一个规范运行、竞争有力的建筑公司。2020 年，公司将抓住有利发展时期，狠抓对外市场开拓和对内管理提效，力争从人才引进、技术提升、资质升级等多方面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做大公司资产规模，筑牢转型发展的基础，为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创造良好条件。

风物长宜放眼量，乘风破浪正远航。我们相信没有一个冬天不可逾越，没有一个春天不会来临。2020 年，董事会将更加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不断强化创新，着力补齐短板，全面从严治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奋力谱写新时代企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二：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全面监督，认真履行了自身职责，有力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情况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了3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9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2人，监事黄青一因公缺席。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变更监事的议案》、《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2)、2019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2019年10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关联交易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调查或查阅相关文件资料等形式，对公司规范化运作进行了切实监督。我们认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议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无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持续性的监督检查，仔细审阅了公司会计报表及财务报告。我们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完备、财务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 2019 年度各类财务报告均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4、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监督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其必要性，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决策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

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5、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切实履行了对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职能，定期查阅公司内部控制手册、内部控制备案资料。我们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并有效执行了一套健全的内控制度，有效控制了公司经营风险。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6、对公司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监事会 2020 年工作计划

2020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积极勤勉、规范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三：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四：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3,978.72 万元，负债 8,418.54 万元，股东权益 5,560.18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5,560.18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317.44 万元，净利润 308.42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42 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437.26 万元。

2019 年度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201 万元，降低 39.46%，经营数据变化主要包括：1、供水业务收入较上期增长 490 万元，毛利较上期增长 350 万元；建筑业务收入较上期减少 1975 万元，毛利较上期减少 130 万元；2、固定资产处置收益较上期减少 196 万元；3、历史往来债务清理较上期较少 102 万元；4、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增加 90 万元。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原因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重大变动原因说明（单位：万元）

以下为两个期间的数据变动幅度达 30%，或占公司报表资产总额 5%，或占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具体情况及变动原因。

1、 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450.00	-450.00	-100.00	主要系票据背书支付及到期兑现所致
应收账款	1,144.34	518.37	625.97	120.76	主要系子公司期末工程结算所致
预付款项	9.60	1.40	8.20	585.85	主要系本期提前支付的工程款项所致
其他应收款	48.84	26.40	22.44	85.00	主要系本期期末未收回的代收款项增加所致
存货	516.73	739.39	-222.66	-30.11	主要系子公司期末工程结算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10.73	-710.73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核算变化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7.00		387.00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核算变化所致
固定资产	7,407.26	1,659.69	5,747.57	346.30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预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455.24	6,107.95	-5,652.71	-92.55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预转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3	2.10	5.83	277.49	主要系所得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预收款项		452.41	-452.41	-100.00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工程结算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76		120.76	100.00	主要系所得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00.00	-277.53	77.53	27.94	主要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核算变化所致

2、 利润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317.44	3,732.34	-1,414.91	-37.91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业务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1,562.97	3,173.29	-1,610.32	-50.75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业务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2.43	-10.45	8.02	76.73	主要系本期经营性资金结息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78	64.89	-42.12	-64.90	主要系本期投资理财资金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85	-19.50	95.35	488.95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核算变化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22		-96.22	-100.00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核算变化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97	35.97	100.00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核算变化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79	-195.79	-100.00	主要系上期管道拆迁补偿所致
营业外收入	45.51	147.37	-101.86	-69.12	主要系本期债权债务清理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8.48	0.68	7.80	1,147.82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清理报废所致
所得税费用	114.97	25.02	89.94	359.44	主要系所得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42	509.42	-201.00	-39.46	主要系所得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影响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二、期末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负债率：60.22% 总负债/总资产

流动比率：0.62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0.44 (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五：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4,204.8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30,828,610.24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727,744,405.35 元。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六：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祥龙电业”）的独立董事，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认真审阅董事会各项议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19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徐贤浩：现任华中科技大学教授，现代物流与服务科学研究所所长。

严本道：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教授、法学院诉讼法学主任。

廖联凯：现任武汉理工大学副教授、会计系副主任。

我们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2019 年，我们亲自出席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等有关会议。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核议案资料，秉持独立、客观、审慎的态度对议案发表意见，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3 次，股东大会 1 次，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徐贤浩	3	3	2	0	0	否	1
廖联凯	3	3	2	0	0	否	1
严本道	3	3	2	0	0	否	1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仔细核查，并发表了相应的独立意见和事前意见。我们认为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无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2、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4、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聘任高管工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聘任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责任考核制度兑现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司披露的薪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5、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进行业绩预告的披露工作。

6、聘任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客观公正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7、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4,204.8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30,828,610.24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727,744,405.35 元。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均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未出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9、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能够做到及时、准确和完整，没有受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10、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对内部

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11、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能够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对公司规范运作提出了合理建议与意见。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9年,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有效地履行了自身职责,秉承独立、客观的原则参与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0年,我们将一如既往地勤勉尽责,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沟通交流,为公司提供更多的建设性意见,提高公司决策水平。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七：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成立日期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2）内部治理架构和组织体系

中审众环秉承“寰宇智慧，诚信知行”的企业核心价值观。中审众环建立有完善的内部治理架构和组织体系，事务所最高权力机构为合伙人大会，决策机构为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并设有多个专业委员会，包括：战略发展及业务规划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与质量控制委员会、人力资源及薪酬考核委员会、财务及预算管理委员会、国际事务协调委员会、专业技术及信息化委员会等。在北京设立了管理总部，在全国设立多个区域运营中心，建立起覆盖全国绝大部分地域的服务网络，在国内主要省份及大中型城市包括：武汉、北京、云南、湖南、广州、上海、天津、重庆、广西、四川、山西、江西、河北、河南、深圳、珠海、东莞、佛山、海南、福建、厦门、浙江、江苏、山东、潍坊、安徽、黑龙江、辽宁、吉林、大连、陕西、西安、贵州、新疆、内蒙古和香港等地设有36个分支机构，并在质量控制、人事管理、业务管理、

技术标准、信息管理等各方面实行总所的全方位统一管理。事务所总部设有多个特殊及专项业务部门和技术支持部门，包括管理咨询业务部、IT 信息审计部、金融业务部、国际业务部和质量控制部、专业标准培训部、市场及项目管理部、信息部、人力资源部、职业道德监察部等部门。

(3)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4) 执业资质

中审众环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42010005），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颁发的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资格。

(5)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情况

中审众环自 1993 年获得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 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分支机构相关信息

公司审计业务由中审众环武汉总所具体承办。武汉总所成立于 1987 年，首席合伙人石文先。武汉总所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42010005），注册地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目前拥有从业人员 610 人，其中注册会计师 228 人。武汉总所自 1993 年获得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 人员信息

(1)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 2019 年末合伙人数量：130 人。

(3) 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及近一年的变动情况：1,350 人，2019 年较 2018 年新增 365 人，减少 188 人。

(4) 2019 年末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900 余人。

(5) 2019 年末从业人员总数：3,695 人。

3. 业务规模

(1) 2018 年度业务收入：116,260.01 万元。

(2) 2018 年净资产金额：7,070.81 万元。

(3)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2018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125 家；截止 2020 年 3 月 1 日，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159 家。2018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17,157.48 万元。2018 年年报审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2018 年年报审计上市公司资产均值：1,252,961.59 万元。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 4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中审众环最近 3 年累计收（受）的行政监督管理措

施为中国证监会各地证监局出具的 15 封警示函，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各地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

王郁，中国注册会计师，中注协资深会员曾担任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大中型国企的年报审计、改制审计及清产核资审计等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从事证券工作超过 20 年，本所合伙人之一，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谢峰，中国注册会计师，中注协资深会员，曾主持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改制审计及专项审计，从事证券工作 27 年，曾任证监会第十二届发审委员，现为武汉质控中心负责人，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3）拟签字会计师

杨云，中国注册会计师，在本所从事证券工作 9 年，曾担任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改制审计、首发审计等项目的项目经理，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1）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拟签字会计师（如已确定）等相关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拟签字会计师（如已确定）等相关人员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35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按照被审单位规模和拟参与项目各级别人员工时费用定价，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增加 5 万元。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八：

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一、投资理财概述

(1)、投资额度

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上述资金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2)、投资产品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基金（含基金专户）、低风险的固定收益产品（含信托）、银行的短期理财产品、债券以及国债正逆回购、股票、货币基金等。

(3)、授权期限

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4)、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5)、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针对投资理财风险，公司制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

2、严格执行投资决策程序，公司已成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本

次理财计划将由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管理。

3、及时跟踪评估投资风险，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加强资金日常监管，公司将根据审慎性原则，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检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投资理财的具体情况。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总资产	139,787,242.40	134,292,73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55,601,806.86	56,231,912.91
总负债	84,185,435.54	78,060,826.38
项目	2019年1-12月	2020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9,902.06	-1,951,309.47

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灵活适量开展临时闲置资金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

收益。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三、风险提示

投资理财主要风险包括市场波动风险、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九：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需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董耀军先生、饶敏先生、胡俊文先生、彭振宏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如下，董事任期为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董耀军先生：51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审计部副科长、副部长、部长、纪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现任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饶敏先生：50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武汉毛纺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武汉亚为企业托管有限公司武昌托管中心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主任。现任武汉亚为企业托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

胡俊文先生：53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树脂厂厂长兼党委书记，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武汉国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彭振宏先生：48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审计部副科长、科长、副部长。现任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

议案十：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需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李昆鹏先生、陈丽红女士和王翔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如下，董事任期为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李昆鹏先生：42岁，中共党员，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教授，2001年获华中科技大学机械工程与自动化学士学位，2006年获南洋理工大学系统工程与管理博士学位。长期从事物流与供应链管理和运作战略方面的研究、教学与企业咨询工作。研究工作发表于国内外主流学术期刊，2011年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人才支持计划。入选2014-2018年爱思唯尔高被引中国学者榜单。

陈丽红女士：42岁，中共党员，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CPA。2000年获武汉理工大学管理学会计系管理学学士学位，2003年获武汉理工大学管理学会计系管理学硕士学位，2009年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财政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审计行业标准制定专家，财政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审计准则起草组成员，审计准则英文版审核组成员，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学术类），湖北省会计领军（后备）人才（首批），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审计专业学位工作委员会副秘书长，湖北省审计学会副秘书长，美国休斯顿大学访问学者。长期致力于资本市场会计与审计研究，

在《会计研究》《审计研究》等重要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40 余篇，出版专著 2 部，主持多项国家社科基金和教育部青年基金。

王翔先生：48 岁，武汉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复合材料与工程系副教授，工学博士。1993 年获武汉工业大学复合材料专业工学学士学位，2000 年获武汉理工大学材料学工学硕士学位，2008 年获武汉理工大学材料学工学博士学位。主要从事高性能聚合物基体、聚合物基复合材料制品及结构研究；功能及智能复合材料研究。在复合材料原材料、制品及结构、制备工艺与设备、测试技术方面，具有扎实的基础理论知识和实践工作能力。作为负责人主持了国家级军工配套项目 2 项，国防预研基金项目 1 项。2006 年获得国防科技进步三等奖，2013 年获国防技术发明三等奖。已有多项研究成果在我军型号装备中得到应用，为国防军工科研和企业发展做出了一定贡献。担任多家企业的兼职技术专家。

议案十一：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各方酝酿推荐，公司监事会提名肖世斌先生、余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如下，监事任期为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肖世斌先生：男，52岁，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党委组织部（党委工作部）副部长、部长、党委副书记。现任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余斌先生：男，52岁，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营师。历任武汉市工业品商业集团总公司副科长，武汉市商业储运有限责任公司副经理，长联生化药业公司销售经理，武汉长江资产公司主管、部门副经理，武汉建投公司铁路运输公司董事长。现任武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济师。